

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3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60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韩琼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送达至各位董事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）中确定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资格，公司决定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，将前述激励对象对应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调整至预留部分。调整后，本次激励计划的权益总数不变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0.11万股调整为77.90万股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52人调整为50人；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.50万股调整为5.71万股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4票回避。关联董事刘辉先生、江勇先生、周新春先生、吴新华先生是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2026年10月13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，以7.31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77.9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4票回避。关联董事刘辉先生、江勇先生、周新春先生、吴新华先生是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0月13日